

☞ 五十周年慶典講道系列(八) ☞

晚、早、午堂～講道概要

日期：2026年5月2、3日 講題：意想不到的自由

講員：陳嘉信牧師 經文：哥林多前書九 1-6、12-27

引言：基督教是緊箍咒？

1. 我有自由享受權利 (V.1-14)
2. 我有自由不用權利 (V.15-18)
3. 我有自由遷就別人 (V.19-23)
4. 我有自由愛中受限 (V.24-27)

總結：你有自由嗎？你會如何運用？

哥林多前書九 1-6、12-27

(和合本修訂版)

¹ 我不是自由的嗎？我不是使徒嗎？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嗎？你們不是我在主裏面工作的成果嗎？² 假若對別人來說，我不是使徒，對你們來說，我總是使徒；因為你們在主裏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。

³對那些質問我的人，這就是我的答辯。⁴難道我們沒有權利靠著傳福音吃喝嗎？⁵難道我們沒有權利帶著信主的妻子一起出入，如同其餘的使徒，和主的兄弟們，和磯法一樣嗎？⁶只有我和巴拿巴沒有權利不做工嗎？

¹²假如別人在你們身上享有這權利，何況我們呢？然而，我們並沒有用過這權利，倒是凡事忍受，免得基督的福音受到阻礙。¹³你們豈不知在聖殿供職的人吃聖殿中的食物嗎？在祭壇伺候的人分享壇上的供物嗎？¹⁴主也是這樣命令，要傳福音的人靠著福音養生。

¹⁵但這權利我全然沒有用過。我寫這些話，並非要你們這樣待我，因為我寧可死也不讓人使我所誇的落了空。¹⁶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耀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，若不傳福音，我就有禍了。¹⁷我若甘心做這事，就有賞賜；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給我了。¹⁸這樣，我的賞賜是甚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，使人不花錢得福音，免得我用盡了傳福音的權利。

¹⁹我雖然是自由的，不受人管轄，但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贏得更多的人。²⁰對猶太人，我就作猶太人，為要贏得猶太人；對律法以下的人，我雖不在律法以下，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，為要贏得律法以下的人。²¹對沒有律法的人，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，為要贏得沒有律法的人；其實我在神面前，不是沒有律法，而是在基督的律法之下。²²對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贏得軟弱的人。對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我總要救一些人。²³凡我所做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共享這福音的好處。

²⁴你們不知道在運動場上賽跑的，大家都跑，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？你們也要這樣跑，好使你們得著獎賞。²⁵凡參加競賽的，在各方面都要有節制，他們不過是要得會朽壞的冠冕；我們卻是要得不會朽壞的冠冕。²⁶所以，我奔跑，不像無目標的；我鬥拳，不像打空氣的。²⁷我克制己身，使它完全順服，免得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而被淘汰了。